

現在，有一羣人已喪失了他們那不可轉讓的生命權利，已被定了價，如果他們是社會的累贅便可以殺掉。我們全體的生命正在受到威脅。只有推翻這項決議，我們全體才可以獲得安全。

改正社會的不義

任何一個人如果是積極參與維護生命運動的話，
應該同時積極地參與廣泛的社會行動。

許多書籍已談論過這個主題和其中多方面的問題。宇宙却不容許任何重要的研究或較詳盡的評論，不論如何，盼望這裏不會給讀者帶來錯誤的印象。毫無疑問，改正社會的不義，是整個墮胎問題最重要的一面。婦女希望墮胎，是因為大部份的處境都是由於在社會上及經濟上產生困難。如果只圖反對墮胎，卻沒有進行其他事情的話，只會徒勞無功的，但更好說是不道德的。任何一個人如果是積極參與維護生命運動的話，應該同時積極地參與廣泛的社會行動。

「如果選擇墮胎作為解決社會問題的方法，似乎顯示出一些人及一些個別的團體，企圖增強他們的偏見，拼命追求個人的舒適。結果，懷孕的女學生仍然被鄙視，殘缺兒童的母親被遺棄，讓他們自尋庇護，並疏忽了那些正在掙扎以謀求更平等的生活情況的貧苦大眾。唯一獻給他們的解決辦法是墮胎。當我們想到這種破壞性的醫療技術可以取代了愛，來塑造家庭和社會，便會感到異常煩燥。」

「我們必須勉力建設一個不以追求物質為生命終向的社會；那裏沒有飢餓或被忽視的兒童；甚至有殘缺的孩子也被珍惜，因為他們鼓舞我們愛與服務的能力，而不企望回報。與其要摧殘生命，我們應該愛護那些把生命弄至難以忍受的環境，然後，不管孩子的能力如何，或誕生的境遇如何，他們都會受歡迎，被愛護和照顧的。」